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1月20日以现场结合远程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乐观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高志生先生、赵健梅女士、姚加林先生、秦超贤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远程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该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4,00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

公告。关联董事高志生、王建军、朱运兰、靳登阁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 61,2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关联董事高志生、王建军、朱运兰、靳登阁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根据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7.33 元/股调整为 7.13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该部分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

的 59,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该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32 名激励对象因绩效考核原因不能全部归属，该部分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0,419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66 名激励对象办理 164,481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